臺北市112年度電動車技術教學中心

國中生職業試探營

壹、依據

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07年頒布技職教育政策綱領 。

二、臺北市電動車技術教學中心年度計畫。

貳、目標

因應機車職場的發展，啟發國中生對電動機車相關知識及技術的興趣、電動機車原理，使學生能強化認知，以達到務實致用的目的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二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三、協辦單位：南港高工汽車科、重機科

四、合作學校：臺北市各國中。

肆、課程：2023年5月27日(星期六)，上午9:10～12:00；下午13:10～16:00

講師：1.南港高工重機科 張軒墉 老師 (A組)

2.南港高工汽車科 劉訓杞 老師 (B組)

3.南港高工汽車科 曾品浩 老師 (C組)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課堂** | **課程內容** | 講師 A/B/C三組每兩小時輪調 |
| 8:40～9:10 | **報到** | 李樹業 |
| 第1堂 9:10～10:00 | 電輔車與電動機車原理 | 張軒墉 老師 (A組) |
| 第2堂 10:10～11:00 | 電輔車與電動機車原理 | 張軒墉 老師 (A組) |
| 第3堂 11:10～12:00 | 電輔車與電動機車試乘 | 劉訓杞 老師 (B組) |
| 12:00～13:10 | 用餐、午休 |  |
| 第4堂 13:10～14:00 | 電輔車與電動機車試乘 | 劉訓杞 老師 (B組) |
| 第5堂 14:10～15:00 | 電動機車與燃油機車基本保養 | 曾品浩 老師 (C組) |
| 第6堂 15:10～16:00 | 電動機車與燃油機車基本保養 | 曾品浩 老師 (C組) |
| 16:00～歸赴 |  |  |

伍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立南港高工汽車科

陸、研習人數： 45人(每組15人，共3組)

柒、報名方式：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3NihP2PNx2CpVcDLwHkDUqNpeRk0TRmbfKiwCnXKXRc

捌、經費:本計劃所需經費由臺北市電動車技術教學中心計畫項目支應。

玖、本計劃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